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名酒工业园区荣昌坝生产区贵州高酱酒业有限公司 1 号办公楼 6 楼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9,182,3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551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副董事长朱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1人，董事朱诺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余董事均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总经理兼代行董事会秘书朱诺先生、财务总监周苗女士列席了会议，副总经理张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会议，证券事务代表姚芊羽女士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8,535,476	99.6752	626,910	0.3147	20,000	0.010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706,628	93.7518	626,910	6.0550	20,000	0.193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真、楼旎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